

关于举办第十七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广东赛区”初赛 暨第十五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的通知

广东省各本科及高职高专院校的教务处、数学院系：

经广东省数学会研究决定，广东省数学会将组织参加第十七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为了使数学竞赛涵盖广东省各高校非数学专业，广东省数学会决定同时举办第十五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为做好竞赛的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竞赛时间地点

第十七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分为两个阶段：初赛和决赛，“广东赛区”初赛暨第十五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由广东工业大学承办，并将在多地市设考场，具体考场设置依报名情况定夺。竞赛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8 日（星期六）上午 9:00-11:30，第十七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于 2026 年 3 月底或者 4 月在四川大学和成都理工大学同时举行，决赛的具体时间与地点将在 2026 年 1 月通知。

2. 竞赛对象

所有全日制在校大学生均可报名参赛，竞赛分为数学专业（A 类）、数学专业（B 类）、非数学专业类（A 类）、非数学专业类（B 类）、民办本科类和高职高专类。数学类专业（代码为 0701）的学生只能报考数学专业类，具体分类如下：

（1）本科院校

- ◆ 数学专业（A 类）（全国竞赛）：具有数学一级学科博士点高校或在最新一轮学科评估中数学学科排名 B-以上高校的数学类专业学生只能报考数学专业（A 类），其他高校的考生不受此限制
- ◆ 数学专业（B 类）（全国竞赛）
- ◆ 非数学专业类（A 类）（全国竞赛）：专业代码为 07（理学）、08（工学）的非数学类考生只能报考非数学专业（A 类）
- ◆ 非数学专业类（B 类）（全国竞赛）
- ◆ 民办本科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民办本科院校学生可报此类

（2）高职高专

◆ 高职高专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高职高专院学生可报此类

3. 竞赛内容

数学专业类及非数学专业类全国赛竞赛内容见附件 1，民办本科类竞赛内容、高职高专类竞赛内容见附件 2。

4. 报名方式

请各高校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以学校为单位统一将报名信息表（附件 3）发送给竞赛联系人邮箱 gdmaths@163.com。

5. 竞赛缴费

每位参赛同学需向参赛单位交报名费 100 元，报名费将用于竞赛相关的出题、阅卷、颁奖等活动，请各高校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统一将报名费汇款至组委会（账户：3602028909000196985；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三支行；户名：广东工业大学），汇款时请务必注明“数学竞赛+学校+参赛人数”。

6. 奖项设立

竞赛将按照不同参赛类型分别评奖，获奖总人数不超过本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30%，其中一等奖比例不超过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6%，二等奖不超过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9%，三等奖不超过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15%。

7. 联系人

谢老师（邮箱 gdmaths@163.com）。



附件 1：关于举办第十七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的通知

附件 2：民办本科类、高职高专类数学竞赛内容

附件 3：报名信息表